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科学技术局

关于征集湘西州大学生创业导师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相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支持青年创新创业批示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大学生创业“七个一”行动工作要求，根据《湖南省大学生创业导师管理办法》（湘科发〔2025〕8号）要求，现征集湘西州大学生创业导师，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在湘西州“1+5+X”现代化产业体系创新创业方面有丰富经历或专业特长：

1、产业技术类（主要涵盖从事基础研究、技术研发、推广和产业创新等方面工作的专业技术人才）；

2、经营管理类（主要涵盖从事战略规划、市场研判、企业经营等方面工作，熟悉企业管理的人才）；

3、金融经济类（主要涵盖从事风险评估、投融资、财税管理、法律等方面工作的专业技术人才）。

拥有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学者应具备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其他人原则上应担任单位副职（或副总经理）以上职务，且无违法犯罪记录。

二、征集流程

湘西州大学生创业导师团主要由相关单位定向推荐等方式组建，由州直有关部门、高校院所、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中国人民银行湘西州分行、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合作银行推荐组成导师团，导师团人数不少于 50 人（名额详见附件 1），征集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导师推荐人选不限于州内专家，征集范围可扩宽至与州内创新创业工作联系紧密的州外人才。

三、推荐资料

1、推荐单位填写大学生创业导师信息汇总表（见附件 2），收集湘西州大学生创业导师申请表（Word 及 PDF 盖章版，见附件 3）、相应职称职务的佐证材料、导师电子版 2 寸证件照（jpeg、png 格式）、电子版 7 寸形象照或者生活照（1500*2100 像素，jpeg、png 格式，请尽量正式着装）。

2、将申请表、证件照、形象照全部命名为导师姓名，并将所有创业导师资料分申请表、证件照、形象照三个文件夹分类存放。

3、将以上材料打包发送至邮箱 285457646@qq.com (Word 及 PDF 盖章版)，压缩包及邮件命名为“大学生创业导师申请材料+单位名称”。

四、日常管理

湘西州科技局将根据推荐情况，择优遴选，经审核认定，在官网公示，入库后发放大学生创业导师聘书。对导师实行动态管理，加强导师培训，开展指导活动，导师开展相关指导培训活动可按照相关规定领取课酬或专家费。对于工作成绩突出的优秀导师予以重点推荐申报湖南省大学生创业导师团及项目资金。

附件：1、湘西州大学生创业导师团推荐名额

2、大学生创业导师信息汇总表

3、湖南省大学生创业导师申请表

联系人：李方圆；18974303910



附件 1

湘西州 2025 年第一批创业导师团推荐名额

序号	推荐单位	推荐名额 (人)	备注
1	吉首大学	≥ 10	
2	湘西职院	≥ 5	
3	州工信局	≥ 5	重点推荐先进制造业领域创业导师
4	州市场监管局	≥ 5	重点推荐特色食品加工领域创业导师
5	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5	重点推荐绿色矿业及新材料创业导师
6	州发改委	≥ 5	重点推荐投资领域创业导师
7	州农业农村局	≥ 5	重点推荐特色农业方面的创业导师
8	州文旅广电局	≥ 5	重点推荐文化旅游领域创业导师
9	州卫健委	≥ 5	重点推荐生物医药领域创业导师
10	州人社局	≥ 5	重点推荐综合类创业导师
11	州财政局	≥ 5	重点推荐财会类创业导师
12	州司法局	≥ 5	重点推荐法律类创业导师
13	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	≥ 5	
14	中国人民银行湘西州分行	≥ 5	重点推荐金融类创业导师
15	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 贷款合作银行	≥ 3	每个合作银行各有 3 个推荐名额，重点推 荐金融类创业导师
合计		≥ 96	

附件 2

大学生创业导师信息汇总表

统一推荐单位（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研究领域	专家类别	州内/州外	电话	备注
1								
2								
...								

附件 3

湖南省大学生创业导师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两寸 近照
民 族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称 职业资格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邮寄地址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领域				
申请类别	☐ 产业技术类 ☐ 经营管理类 ☐ 金融经济类			
个人简历及 专业特长				
个人意见	本人自愿加入湘西州大学生创业导师团，服从工作安排，积极参加创业指导服务相关活动。 本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工作单位 意 见	(工作单位盖章)			

个人创新创业简介

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籍贯，政治面貌，毕业院校及专业，职务职称。

个人创业情况：

- 一、创业经历（主要包括机构名称、成立日期、主营业务等）；
- 二、创新创业服务情况（主要包括服务案例及成效）；
- 三、获得荣誉、项目支持、知识产权、论文发表等。

备注：请按照通知要求填写申请材料、盖章，并发送至指定邮箱，未按要求申请的将不予接收。